

# 遺產分割協議書

立協議書

等係被繼承人之合法繼承人，被繼承人

於民國 年 月 日死亡，其所遺留之遺產經立協議書人一致同意以下列方式分割遺產。恐口無憑，特立此協議書為證，據以辦理繼承登記。

廠牌：

車牌號碼：

以上車輛由： 辦理繼承登記

立協議書人及全體繼承人：

立協議書人： 簽章：

立協議書人： 簽章：

立協議書人： 簽章：

立協議書人： 簽章：

立協議書人： 簽章：

立協議書人： 簽章：

立協議書人： 簽章：

立協議書人： 簽章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